

证券代码：835250

证券简称：爱慕希

主办券商：国新证券

南通爱慕希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1月2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一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0月20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汪昕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程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

董事北川浩文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董事高桥永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经过审慎研究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，由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变更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并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负责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等工作。公司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已与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进行了沟通。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南通爱慕希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南通爱慕希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1月3日